

证券代码：873343

证券简称：汉森机械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常州汉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0 日 9:30-10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73343 | 汉森机械 | 2023年9月28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1、原《公司章程》第七条规定：“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”

现修改为：“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”

2、原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：“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名。”

现修改为：“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名。”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常州汉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9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增补关志军、蔡道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拟修订章程增加董事席位，现根据公司股东提名拟增补关志军、蔡道远为董事候选人。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常州汉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8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2023-040号《常州汉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身份证进行登记；

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。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进行登记，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。

2. 其他出席人员持身份证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10月10日上午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、联系人：朱敏 2、联系电话：13861269882 3、邮编：

213034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常州汉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常州汉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汉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13日